

诗经





风 篇



周南

关雎

关关雎鸠^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②。
参差荇菜^③，左右流之^④。窈窕淑女，寤寐求之^⑤。
求之不得，寤寐思服^⑥。悠哉悠哉，辗转反侧。
参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
参差荇菜，左右芼之^⑦。窈窕淑女，钟鼓乐之。

【注释】

①关关：鸟鸣之声。雎(jū)鸠：一种水鸟的名字，据说这种鸟用情专一，不离不弃，生死相伴。②逑(qíu)：同“仇”，配偶。③荇(xìng)菜：一种可以食用的水生植物。④流：择取。⑤寤(wù)：醒来。寐(mèi)：入睡。⑥思服：思念。⑦芼(mào)：择取。

【赏析】

《关雎》写一位青年男子对一位姑娘一见倾心，而后朝思暮想、备受熬煎的感受。

“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啁啾鸣和的水鸟，相互依偎在河的碧洲。娇媚明丽的少女，是不凡男子的好配偶。首章写男主人公见到一位艳丽美好的姑娘，对她一见倾心，爱慕之情无法自制。他见到河中沙洲上雄雌水鸟相互依偎，由此想象：她若是能成为自己的妻子，两人天天如这水鸟一样相依不舍该有多好。

“参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之。”任意采摘遍地鲜嫩的荇菜，不需顾及左右。日夜都希望那位娇媚明丽的少女与我携手。主人公回想日间姑娘随手采摘荇菜的样子，她苗条的身材、艳美的面庞在眼中和心间挥之不去，男子心中的深情已难以言表。

“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辗转反侧。”美好的她难以得到，日夜都想得我揪心。情深悠悠欲理还乱，翻来覆去思念不休。这里讲述了主人公内心爱她又不好表白的心情。他心乱如麻，不知她是否瞧得上自己，因而觉得很痛苦，翻来覆去睡不着觉。

“参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遍地鲜嫩的荇菜，随手采摘不须要担忧。我要弹琴鼓瑟，迎取娇媚明丽的少女。那日姑娘采摘荇菜时的婀娜身影在主人公的眼中和心间仍旧萦绕不去，

他暗自设想自己要弹着琴鼓着瑟去向她示好，看看能否打动她的芳心。

“参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钟鼓乐之。”遍地鲜嫩的荇菜，任由挑选不需烦恼。我要击鼓鸣钟，让那娇媚美丽的少女永久跟随我。那一日，红晕娇容的姑娘采摘荇菜的景象在主人公脑海里无法抹去，他经受不住这痛苦的折磨，下定决心，不顾一切击鼓鸣钟去向她求婚。

《关雎》这首诗描述了一个温婉美丽的情思故事：一名青年男子，见到一位采荇菜的姑娘，被她深深吸引，然而他顾虑重重，羞于开口，于是只能在想象中与她接触、亲近、结偶。诗的妙处在于对爱的叙述直白又含蓄：他不敢当面向她表白，却让自己沉浸在爱的幻想中。这是中华民族传统的爱慕方式，含蓄内敛，悸动而羞涩。《诗经》篇目中有关爱情的描写有许多，有场景式的描写，也有对话式的叙述，更多的却是如《关雎》这样的矜持、羞怯的心理描绘，这种爱，朴素而健康，纯洁而珍贵。

自古以来中国就是一个诗的国度，两千多年前的春秋时代就产生了许多民歌，流传下来集成了这部《诗经》，它是中华民族的瑰宝。《诗经》是中国最前沿的古文化典籍，而这首诗是《诗经》的第一篇，因此在中国文学史上具有特殊地位。

史载，《诗经》是孔子晚年为授徒而编纂的教材。孔子把一首爱情诗放在《诗经》的第一篇，是有其用意的。他认为，食与性是人类生存的基本要求，谁都无法回避，但不回避并不代表放纵，欲念是需要尺度的。欲念的放纵，会对人类社会的秩序造成危害，而一切的克制都要从约束男女之欲开始。作为儒家思想开创人的孔夫子将《关雎》放在开篇，意在教化人们克制自己的欲望。

孔子在《论语》里说：“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关雎》即是“思无邪”的典型标本。《关雎》所写的是爱情，其情感是克制的，行为是谨慎的。这种爱的方式，符合民族的婚恋观念，也符合儒家“以明教化”的目标，因而被编在《诗经》的首篇可谓适得其所。

这首诗的主题历来存有争论：大多数人认为它描写的是男女爱情；有的学者则认为是赞美“后妃之德”；还有人认为它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爱情诗，而是抒发一种“志”：表象是君子对淑女志在必得的追求，实则是抒发君主对贤人的渴求。

实际上，孔子引《关雎》为首篇，授人以教化，也只体现出老夫子的意图，并非诗作者的本意。《关雎》作为春秋时代的民歌，即便经过人为的整理，也仍不失朴素天然的本真。其中，没有文人装腔作势的庸俗之声，更没有政治的教化之声。读这首诗，能从中感受到的是浓浓的、远古的自然气息。



樛木^①

南有樛木，葛藟累之^②。乐只君子^③，福履绥之^④。

南有樛木，葛藟荒之^⑤。乐只君子，福履将之^⑥。

南有樛木，葛藟萦之^⑦。乐只君子，福履成之^⑧。



【注释】

①樛(jiū)木：树向下弯曲。②葛藟(lěi)：葛和藟都是蔓生植物，茎可以缠树。累(léi)：缠。③只：助词。④福履：福禄，幸福。绥(suí)：安乐。⑤荒：覆盖，遮掩。⑥将：扶助。⑦萦(yíng)：缠绕。⑧成：成就。

【赏析】

就《诗经》而言，只有参透“比”与“兴”所负载的深刻蕴味，才能真正认识“兴”的“所咏之词”。《樛木》一诗，从一开头便用比兴手法，先言“樛木”、“葛藟”以引起所咏“君子”与“福履”，而后又以“樛木”和“葛藟”比喻君子的福禄快乐。“比者，以彼物比此物也”，诗中的“彼物”即“樛木”和“葛藟”，“此物”即“君子”和“福履”——用“樛木”被“葛藟”缠绕，来比喻君子常得福禄相随，着实逼真鲜明。此处兴而兼比，两者相得益彰。

《诗经》通常都极为押韵，有句首入韵，一韵到底；有隔句相押；也有句尾相押之分。拿《樛木》来说，它重章叠句，回环复沓，实则整首诗只在两个字上反复改动，这种手法在“国风”中很常见，意在增加诗歌的音乐性和节奏感，可以充分抒发感情，具有回旋跌宕的艺术效果。

在《诗经》中，古人喜欢用自然界万物尤其是动植物寄托自己的情思，使其富于浓厚的负载意味，《樛木》亦不例外。借弯曲的树木和攀爬而上的葛藟，来喻指君子的福禄快乐。

从字面上理解，这似乎是一首形象动人的祝福歌。然而《诗经》常常把真正的内涵和寓意埋在简单的表象之下，如《关雎》开头：“关关雎鸠，在河之洲”，原是诗人借眼前景物以兴起下文的“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但“关雎和鸣”也可以比喻男女求偶，或男女间的和谐恩爱。

若探究其植物意象背后的“隐语”，那么“樛木”所指代的应是高大英俊的男子，而“葛藟”则是温柔委婉的女子。恋爱中的男子因女子的依赖而满心欢愉，他自豪于成为心爱的女人的依靠，这种清纯清新的本色如同少女一见钟情时的欣喜和娇羞。不可否认，《诗经》中坚贞纯洁的爱情至今仍闪烁着不可磨灭的光辉。

清代文学家方玉润在《诗经原始》中这样推测：“观‘累’、‘荒’、‘萦’等字有缠绵依附之意，如葛罗之施松柏，似于夫妇为近。”从这种角度看，《樛木》一诗似乎描绘了这样的景象：一个即将迎娶新娘的年轻男子，在众人“南有樛木，葛藟累之。乐只君子，福履绥之”的反复吟唱和喝彩中，牵起了新娘的手。新娘梨花带雨的脸上饱含着娇羞，新郎脸上也洋溢着幸福的笑容。他们彼此心贴着心，从此快乐地生活下去。

这无疑是一首情真意切的婚礼祝福歌。这种解释，才算真正参透了《樛木》的真谛。而《毛诗序》中“后妃”、“能逮下而无嫉妒之心焉”的说法，则有附会之嫌，与原诗的意义相差甚远。

总之，无论其主题是对君子福禄安康的单纯祝福，抑或是恋爱时的浪漫，还是结婚时的激动、兴奋、山盟海誓，《樛木》所传达的永远是生命里的那份欢愉，寄托的亦是彼此惦念的那份情思。



螽斯^①

螽斯羽，诜诜兮^②。宜尔子孙，振振兮^③。
 螽斯羽，薨薨兮^④。宜尔子孙。绳绳兮^⑤。
 螽斯羽，揖揖兮^⑥。宜尔子孙，蛰蛰兮^⑦。

【注释】

①螽（zhōng）：蝗虫，俗称蚂蚱。②诜（shēn）诜：形容众多。③振振：盛多的样子。④薨（hōng）薨：很多虫飞的声音。⑤绳绳：绵延不绝的样子。⑥揖（yī）揖：会聚。⑦蛰（zhé）蛰：群聚欢乐的样子。

【赏析】

《螽斯》是一首非常新颖奇特的诗，它描写的对象是一种叫做螽斯的昆虫，也就是我们所熟悉的蝗虫。这种昆虫身体多为草绿色，有丝状触角，雄虫的前翅有发音器，群飞时会发出“薨薨”的声音。这首诗的主题是以蝗虫来比喻生殖力的强盛。《毛诗序》是这样分析这首诗的：“《螽斯》，后妃子孙众多也，言若螽斯。不妒忌，则子孙众多也。”

蝗虫生产后代的能力非常强盛，一年之内就可产下两三代。自古以来，蝗虫成灾都会给老百姓的生活带来巨大的灾难，但是这些灾难并没有让先民们对蝗虫一味深恶痛绝，相反，他们还非常羡慕蝗虫强大的繁殖能力，将蝗虫看成是“子子孙孙无穷尽”的象征。这其实体现了生产力匮乏的时代，人们对于多子多孙的美好愿望。

诗的全篇都在围绕着“螽斯”描写，一语双关，以物寄情，浑然一体，带有强烈的象征意义。朱熹的《诗集传》继承了毛氏之说法，并进一步解释说：“故众妾以螽斯之群处和集而子孙众多比之。”这样的解释，虽然指出了诗的主旨，却因为引申出“后妃”、“众妾”而使诗的内涵窄化和教条化。

清代方玉润认为：“仅借螽斯为比，未尝显颂君妃，亦不可泥而求之也。读者细咏诗词，当能得諸言外。”由此可见，对于这首诗还是就诗论诗的好。《螽斯》这首诗一共有三节，每一节都用“螽斯”开头。“宜尔子孙”这一句更是重复了三次，这种重复更加突出了诗的主题，而六组叠词的运用，也使全诗韵味十足。

这首诗中出现的叠词“诜诜”、“振振”、“薨薨”、“绳绳”、“揖揖”、“蛰蛰”，意思都是形容群聚众多。这是《诗经》中典型的“重叠反复”的表现手法，这样的反复吟唱，充分表现了人们繁衍后代、多子多孙的强烈心愿。

方玉润的《诗经原始》有评论：“诗只平说，难六字炼得甚新。”《诗经》中有许多诗篇都运用叠词手法，而《螽斯》与其他诗篇相区别的独特之处在于：六组叠词，整齐，形象，生动，用韵和谐，又处在不同章节的相同位置，因而造成了韵律悠长的吟诵效果。而且这六个词在意义上也层层递进：第一节表达多子兴旺的愿望；第二节延伸至世代昌盛的祝福；最后一节则具体表现儿孙满堂的欢乐。

对于先民来说，“子孙”就是他们生命的延续，是他们晚年的慰藉，是整个家族的希望。在中国古代，多子多福一直都是传统观念中很重要的一种，这种观念在尧舜时代就已经深入民心了。

在阅读这首诗时，要体会其意象，细味其诗语，从先民颂祝多子多孙的诗旨出发，来分析这首诗。如此方能明白人们为什么希望子嗣众多：为了强调人多势众的群体力量，也是为了更好地利用自然条件、争取生存。



桃夭

桃之夭夭^①，灼灼其华^②。之子于归^③，宜其室家^④。

桃之夭夭，有蕡其实^⑤。之子于归，宜其家室。

桃之夭夭，其叶蓁蓁^⑥。之子于归，宜其家人。

【注释】

①夭夭：美丽而茂盛的样子。②灼灼：桃花盛开，色彩鲜艳如火的样子。③之子：这位姑娘。于归：“于”是语助词，“归”是指出嫁。④室家：家庭。⑤有：语气助词，没有实际意义。蕡（fén）：果实累累的样子。⑥蓁（zhēn）蓁：叶子茂盛的样子。

【赏析】

《桃夭》叙写的是女子出嫁的情景和作者的美好祝愿。诗句清新淳朴，却有极强的感染力，读来就如喝了一杯浓浓的醇酒，让人在满口余香中感受着美的诱惑。

诗中之人美得让人心动。“桃之夭夭，灼灼其华”，“桃之夭夭，有蕡其实”，“桃之夭夭，其叶蓁蓁”，连续三章三起句，“桃之夭夭”四字扑面而来。“夭夭”二字，可以解释为绚丽茂盛，也可以解释为挺拔婀娜，它有着生机勃勃的气势，又有种袅袅婷婷的气质。“灼灼其华”，是指鲜艳明丽闪着光辉的桃花，给人光彩照人之感。

“夭夭”在汉语里还可以解释为体态安舒、容色和悦的样子，好比美人妖娆艳色；“灼灼”则可解释为明亮、照亮之意，好比桃花粉红而闪着艳光。因此这一句可看成“美人如花”的写照。

诗中对美丽一再铺陈渲染，引出后面披着婚装的少女。此时在众人心中，少女身材如桃树一样挺拔，行路如桃枝一样摇曳婀娜，脸蛋如桃花一样艳美，可谓千娇百媚，风情万种，沉鱼落雁。这样美的少女由缤纷绚烂的桃花烘托而来，有谁能不为之倾倒？“艳如桃花”，“人面桃花相映红”，不知有多少后人用桃花来比喻女人的美丽，《桃夭》也由此成了后世描写美女的词宗诗祖。

诗里的自然美得让人心怡。诗中一再描写桃林中桃树枝叶繁茂，挺拔绚丽，且先写桃花，又写桃之果实，再写桃叶，排布了三幅风景画：一幅是满山桃树，繁花盛开，遍山艳色粉红；一幅是桃树上结满密密麻麻、又肥又大的桃子；一幅是葱葱郁郁的桃叶布满枝头，叶子上放着光华。无论哪一幅，都宛如世外桃源。尤其是树树桃花盛开，树树红桃垂挂的奇景，让人联想到西王母的蟠桃园。诗中以桃树的枝、花、叶、实，隐喻男女盛年，宜于及时





嫁娶。植物的繁盛与人的盛年两相对照，相得益彰，更增添了诗中自然景物的寓意美。

诗里的“家”美得让人心欢。“之子于归，宜其室家”，“之子于归，宜其家人”，一个美丽的姑娘就要嫁人，她不仅艳如桃花，而且将会“宜室”、“宜家”，给丈夫及其家人带来吉祥和幸福，这说明她的心灵一定是善良的，性情一定是贤惠的。这样好的姑娘，她所嫁的夫君一定也不会错——在这宜于迎娶婚嫁的春天里，那名新郎穿戴整齐，既俊雅，又健壮，像棕树一样挺拔。此时他激动万分，等待着和新娘相见相拥的那一刻。整首诗都带有庆贺祝愿新婚之喜的浓厚况味，充溢着和和美美、快快乐乐的气氛。美丽姑娘今朝出嫁，将会把欢乐和幸福带给她的婆家。这种祝愿，让人不知不觉中产生了与诗中主人公、与诗作者一同欢乐的共鸣。

诗的韵律美得让人心舒。诗中重章叠句，朗朗上口，富有韵律感。通过反复咏唱，强化意识，加深印象，把美的事物不断加诸于人的感官和心灵，使人如聆天籁，舒泰无比。

兔置

肃肃兔置^①，椓之丁丁^②。赳赳武夫^③，公侯干城^④。

肃肃兔置，施于中逵^⑤。赳赳武夫，公侯好仇^⑥。

肃肃兔置，施于中林^⑦。赳赳武夫，公侯腹心^⑧。

【注释】

①肃肃：端庄严肃的样子。兔置（jū）：捕兔子的网。②椓（zhuó）：敲、槌击。丁（zhēng）丁：打桩之声。③赳赳：武勇的样子。④公侯：周封列国爵位（公、侯、伯、子、男）之尊者，泛指统治者。干城：盾牌与城郭。比喻捍卫者或者御敌的将士。⑤逵（kuí）：四通八达的道路。⑥仇（qiú）：同伴，伴侣。⑦中林：林中。⑧腹心：比喻身边可以信赖的人。

【赏析】

《兔置》这首诗所描绘的是打猎的场景，但是其中的意义却不单是打猎，而是借打猎这种行为来锻炼兵士，因此，打猎也就是一场大练兵。虽然到了现在，人们会觉得，将狩猎者与捍卫公侯的甲士联系起来，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但在先秦时期，狩猎本就是对行军布阵和指挥作战的一种演练。因为狩猎和行军打仗一样，是需要排兵布阵的，捕猎就是一场真实、危险的实战演习。

《兔置》为我们展现了一场利用智谋进行捕猎的捕兽大战。将士们将用于捕虎的网结得又紧又密，然后安置在岔路口、林中，静静等待猎物。身为公侯心腹的将士们个个意气昂扬，他们一边紧张观察着周围的动静，一边等待着猎物的到来。

从第一节的“肃肃兔置，椓之丁丁”，到二、三节的“施于中逵”、“施于中林”，都表明一场紧张的狩猎行动即将开始。

诗中“椓之丁丁”、“施于中逵”、“施于中林”几句着重描写猎手安装“兔置”的景状，他们为了防止老虎逃脱，将网结得非常紧密，然后小心翼翼埋下网桩，再用力敲打，使它们变得更加牢固。“中逵”、“中林”这两个词也从侧面展现出狩猎的战士众多，他们按部就班地工作，分工明确、军容整肃。这些描写无一不体现出这次狩猎活动的恢宏有力，以及这些将士的士气之高涨和军纪之严谨。

《兔置》最为独特的地方是：虽然它详尽描述了将士为捕猎做准备的场景，却没有实际描写出捕猎的画面。作者省略了捕猎的过程，只让读者依靠自己的想象来丰富这些画面。

虽然整首诗没有对盛大的狩猎过程进行描绘和渲染，但是字里行间却流露出诗人对狩猎将士的热烈赞美：他们不但在狩猎之时十分勇猛，在沙场上也毫不含糊，奋勇杀敌，不愧为公侯们的得力干将。由“兔罝”到“干城”，读者眼前好似出现了一种时空的转换，刚刚还在狩猎中的猎手，一下子变成了保家卫国的士兵。

通过这种转换，诗人写出了一种欣喜自豪的心情。三节相叠的咏唱，使这种自豪之情透过“干城”、“好仇”、“腹心”这些词，一步步推进，从中可见诗人抑制不住的夸耀。能有这样英勇无畏的勇士为其效命，那些公侯必然会感到十分骄傲和满足，但不能否认的是，只要是战争就一定会有伤亡。所以从深层意义上讲，这首诗也透露出那些因为战争离乡背井、久役不归或丧身异域的将士们隐藏在夸耀背后的无限悲哀。

芣苢

采采芣苢^①，薄言采之^②。采采芣苢，薄言有之^③。

采采芣苢，薄言掇之^④。采采芣苢，薄言捋之^⑤。

采采芣苢，薄言袺之^⑥。采采芣苢，薄言襭之^⑦。

【注释】

①采采：采了又采。芣苢（fú yǐ）：草名，即车前子，可食。②薄言：发语词，没有实义。③有：藏有。④掇（duō）：拾取。⑤捋（luō）：以手掌握物，向一端滑动。⑥袺（jié）：手提着衣襟兜东西。⑦襭（xié）：翻转衣襟掖于腰带以兜东西。

【赏析】

“车前子啊采呀采，采呀采呀采起来。车前子啊采呀采，采呀采呀采得来。车前子啊采呀采，一片一片摘下来。车前子啊采呀采，一把一把捋下来。车前子啊采呀采，提起衣襟兜起来。车前子啊采呀采，掖起衣襟兜回来。”

这首欢快的《芣苢》正是当时人们采车前子时所唱的歌谣。成熟之后成串的红色车前子，便是“芣苢”。《芣苢》作为诗经中很特别的一篇历来受到重视，但对于当时采芣苢的用途这一问题却存在争论。有一种说法是此草可以治疗麻风等恶疾。按现代中医学的理论，这种说法无实际根据。现在中医以车前子入药，是因它有清热明目及止咳功能。春秋时代的人可能相信车前子可以治疗麻风等恶疾，但得麻风病是很痛苦的事，不太可能会有大群的人为此欢乐地歌唱着去采摘。

另一种说法是说食“芣苢”有益于怀孕，这倒是值得欢欢乐乐去采摘的事。还有一种解释更合理。清代学者郝懿行在《尔雅义疏》中有一句话：“野人亦煮啖之。”他说的“野人”是指村野的穷人，他认为野人（穷人）以此为食物。其实春天采车前子的嫩苗，煮成汤菜，味道十分鲜美，至今农村仍有人食用这种野菜，但不一定都是穷人。

可以推想，古代民间曾经普遍食用车前子的嫩苗。用此来解释诗中采“芣苢”的缘由，就易于理解了。明代田汝成《西湖游览志》中记载：“三月三日男女皆戴荠菜花。”谚云：“三月戴荠花，桃李羞繁华。”荠菜花并不美丽，插戴于头上却感觉比桃李花还美。倒不是因它真的艳逾桃李，而是因为荠菜是当地人们喜食的野菜。

春秋时代，战乱频繁，除去赋税之后，农民耕地所得的粮食是不足以果腹的，本就易于繁殖的“芣



“昔”自然成为穷苦人赖以生存的食物。想必冬粮不足，春来后虽也是青黄不接，但万物复苏，季节天赐了大片鲜嫩的车前子，因而每当春天到了，就有成群的妇女在川原上欢快地采着车前子的嫩苗，一边唱着“采采芣苢”的歌。那是为了庆贺春暖的到来，也是忍饥之中对那一锅鲜菜汤的期待所带来的欢乐。



《芣苢》中展现出的情感是喜悦的，这种喜悦不是用喊叫来体现的，而是从春光融融的景境中体现出来的轻松收获的喜悦。虽然诗中也隐含着农人丝丝的苦涩，但喜悦的心情仍通过咏唱自然地流淌着，感染着读者一同生出愉悦之情。

《诗经》中有许多是民间歌谣，歌谣一般用重章叠句的形式，朗朗上口，但如此重叠的却是绝无仅有。通篇“采采”二字重叠最多，“采采”可以解释为“采而又采”，亦可解释为“各种各样”。就整首诗的意思来看，还是“采而又采”这个解释比较恰当。第二句“薄言”是语气助词，无实际意义，“采之”与前句相比，意义也相近。第三句重复第一句，第四句较第二句只改动一字。第二章、第三章也只是改动了每章第二、四句中的动词。也就是说，全诗十二句，只嵌进了采、有、掇、捋、祜、襋六个动词来变换语义，其余全是重叠。但这种单调的重叠，却又有它特殊的、内在的美好效果：

一是让人体味到一种自然美。每章中仅更换几个字，虽然重复，却使诗有了递进感和动作美，发乎自然，来自生活，活现了采摘的场景。作者直接从劳动生活中取材，不添加些许个人的感受，使人读来清新有泥土味。诗意与自然相合，犹生活重现。

二是深蕴着艺术美。句子重重叠叠，随口而有押韵，由此使诗有了动感仪态，成为可以单人独唱或众人齐唱的歌词。和谐的韵律和欢快的节奏从简洁的语言中自然地流淌。诗的美如金铃作响感染人心，如配上音乐，曲调一定明净、舒展、清灵。

汝坟

遵彼汝坟^①，伐其条枚^②。未见君子^③，惄如调饥^④。
遵彼汝坟，伐其条肄^⑤。既见君子，不我遐弃^⑥。
鲂鱼赪尾^⑦，王室如燬^⑧。虽则如燬，父母孔迩^⑨！

【注释】

①遵：循，沿着。汝：水名，即汝河，源出河南省。坟：堤岸。②条：枝条，细而长的树枝。③君子：此处指在外服役或为官的丈夫。④惄（nì）：忧思。调（zhōu）饥：朝饥，即早上饥饿思食。比喻一种渴望的心情。⑤肄（yì）：树被砍伐后再生的小枝。⑥遐：远。⑦鲂（fáng）鱼：鱼名，今名武昌鱼。赪（chēng）：赤红色。⑧燬（huǐ）：烈火。⑨孔：甚。迩（ěr）：近。



【赏析】

《汝坟》一诗，凄苦哀婉之情浸透于字里行间，读来催人泪下。

关于《汝坟》的题旨，存在多种说法。有的人认为这是文王的教化在汝坟之地施行，使妇人能够勉励丈夫行正道的诗。有的则认为这首诗是周南大夫的妻子所作，她担心丈夫懈于王事，劝其以国事为重，不要多顾忌家人。还有人认为诗旨是妇人因家贫、父母难养，劝丈夫做官赚钱。今人还有“妻待夫归”说，“丈夫虐待妻子”说，“女待男野合”说。还有人认为本诗的主题是妻子挽留久役归来的征夫，这种说法比较符合诗的本意。

“遵彼汝坟，伐其条枚”，诗的首句即揭示了女子的境况：汝河的大堤上长满了树木，一名女子沿堤用手中的斧子砍下一条条树枝。斧子本是重器，伐木也是男人做的活，然而此时这种沉重的劳作却是一名女子在承担。此情此景让人不由得诧异：她家没有男人吗？还是她被丈夫虐待？

作者并不卖关子，随后就告知：“未见君子，惄如调饥。”原来是丈夫在外不归，这样的重活只能由妻子来干。“君子”是当时妻子对丈夫的尊称，春秋时代男人多在外勤于王事，不是徭役就是兵役，丈夫久久在外行役，妻子怎能不“惄如调饥”？这一句是描述女子晨时没有进食又要伐木，因而又累又饥的模样。

“朝饥”在秦以前也用作男欢女爱的隐语。此处当是一语双关，既述妻子饱受饥饿折磨，又述妻子想念丈夫的难耐和煎熬。丈夫久在外行役，家中又有老人和孩子，只能由柔弱的妻子撑起一家人的生活。她在大清早饿着肚子来堤上砍柴，心中还在苦苦思念着丈夫。她那瘦弱的手不停地挥动，嘴里不停道出一句句幽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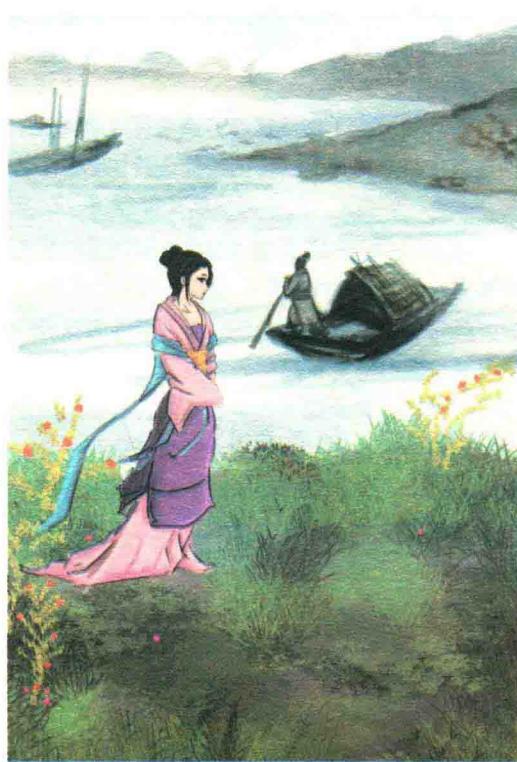
“遵彼汝坟，伐其条肄”，诗的第二节，画面仍旧停留在汝河的大堤上，这名妇女挥动斧子在砍柴，但情况发生了变化。“肄”字是指树木砍伐后新长出的枝条，此一字之变就说明时间已经过去了一年

或者数年，而这名妇人仍在这里砍伐。这一方面表明了她在孜孜不倦地为家庭辛勤劳作，另一方面也点出她还在苦苦等待丈夫。

时光流转，年年岁岁，悲苦在延续，期待也许无止境。但作者笔锋一转，“既见君子，不我遐弃”，意思是“终于见到丈夫回来了，这回你要时时刻刻留在我身边”。

盼望已久的丈夫在毫无预告的情况下突然回到家中，女子忍受了这么长时间的思夫、养家、劳作、饥饿之苦，心中既担心丈夫在外出事永远不归，又担心他厌弃抛弃了自己。因此丈夫归来时，她几乎不相信这是事实。当她从惊喜中醒过来时，又担心丈夫会不会再次外出，是否还要把自己留在家中而远行。因而她在喜悦之余一再唠叨，希望丈夫不要再外出，不要再将自己抛弃。

“鲂鱼赪尾，王室如燬”，第三章开头就是丈夫对她的回复。妻子的担心和唠叨不是多余的，以王事为重的丈夫直言不讳地告诉妻子，他有可能还要离家。鲂鱼的尾巴颜色因劳瘁已变红，王室的事务





紧急如火。古代认为鲂鱼尾变红是因劳累而致，此处丈夫的意思是王室不宁，事急如火，就像那劳瘁到尾巴都变红了的鲂鱼一样，我也不能在家歇息，残酷的回答中也包含着丈夫的无奈。

“虽则如熯，父母孔迩！”妻子此时一改温良顺从，质问丈夫“虽然王事急如火，父母穷困谁养活！”你不要总是为王事付出，你要想想年迈的父母，你能让可怜的妻子独撑贫家、苦苦思念你吗？

麟之趾^①

麟之趾，振振公子^②，于嗟麟兮^③！

麟之定^④，振振公姓^⑤，于嗟麟兮！

麟之角，振振公族^⑥，于嗟麟兮！

【注释】

①麟：麒麟，传说中的动物。趾：足，此处是指麒麟的脚。②振（zhēn）振：诚实仁厚的样子。③于（xū）：通“吁”，叹词。④定：额头。⑤公姓：诸侯之子曰公子，公子之孙曰公姓。⑥公族：诸侯的宗族子弟。

【赏析】

“麟之趾”，直译就是麒麟的蹄子。第一章的大意是，“你有麒麟一样的脚趾啊，仁德宽厚的王侯公子，哎哟，你就是那高大的麒麟啊！”第二章“麟之定”的“定”指额头。本章的意思是，“你长着麒麟一样的额头啊，仁德宽厚的公侯贵族，哎哟，你就是高大的麒麟啊！”第三章的大意是，“你的帽饰镶得如麒角一样的威武啊，仁德宽厚的公侯贵族，哎哟，你就是高大的麒麟啊！”

为什么把王侯公子比作麒麟？在华夏民族的原始崇拜中，有一种灵异之物，它就是麒麟。传说伏羲氏教民“结绳为网以渔”，蓄养家畜，促进了社会发展，改善了人们的生活，因此天授神物，麒麟出现。据记载，伏羲、舜、孔子所在的时代都伴有麒麟出现，并带来祥瑞吉兆和神的启示，从而取得兴旺。

据陆机《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记载，麒麟，长着麋鹿一样的身体，牛一样的尾，马一样的脚，黄颜色，圆蹄子，一只角，角顶端有肉。它的声音就如黄钟大吕一样，行步端端正正，游走一定要选择地点，审视清楚而后居处，不踩踏生虫，不践踏青草，不群居，独处独行，不与别的动物同行，不会落入陷阱，更不会遭遇罗网，这种动物只有在国君圣明的时候才能出现。总的来说，麒麟的外形类似于鹿、牛、马组成的怪兽样子；它声音洪亮，行为中规中矩，清高而喜独处；心灵仁慈宽厚，不伤生灵，不欺弱小；它的感应敏锐，不会落入任何圈套，不会受到任何伤害。

麒麟是将美行、美德、灵智集中于一身的圣灵，是仁德厚慈的化身。在先民的生活中，麒麟也无处不体现出其特有的珍贵：民间以麒麟为送子神兽，传说孔子就是由麒麟所送；麒麟还是岁星散开而生出的，因而它是主祥瑞之灵，是最著名的瑞兽之一；麒麟含仁怀义，而且有威仪，等等。在中国古代文化中，有关帝王兴衰与麒麟相关的传说很多，古人常把战将和英雄比作麒麟，可见麒麟在人们心中的崇高位置。

这首诗用麒麟来比喻公侯的子孙，应是极高的赞誉了。诗的首句“麟之趾”一出现，那尊雄伟的巨兽仿佛来到眼前。它步履端正，神态和蔼，虽然庞大却感应敏捷，厚实的脚趾下“不践生草、不履生虫”，步伐如行云流水，悠然行走在山川原野之间。别看它巨大威猛，却丝毫不必惧怕担心，因为它是著名的仁兽，只给人们带来祥瑞和福祉，不会加于伤害和增添灾祸。

随后诗的笔意逐步趋进，“振振公子”，慈厚的麒麟出场之后，转而描写公子，“振振”二字，显示



出他的诚实敦厚。到此作者以麒麟比公子之意不言自明，端端麒麟与翩翩公子两两相映，均成贵象，让人生出奇异而敬重之感。

诗再进一步描写，“于嗟麟兮”，对公子极尽嘉许：你就是高大的麒麟啊！接下去诗的第二章和第三章，由“之趾”到“之定”，进而到“之角”，由“公子”到“公姓”，进而到“公族”，其他语句未变。诗义的本身没有突出的变化，但如此复沓回旋，麒麟和公子的形象交替出现形成深刻的视觉烙印，加上“于嗟麟兮”的反复赞美，造成一种复响的听觉效应，使公子伟岸的形象通过视觉和感觉一再突出，深深印在了读者的脑际。

《麟之趾》用麒麟来美喻王侯子孙，实是寄托着民众对贵族阶层德行和操守的期求，寄望他们以仁德安邦，以厚慈殷民，反映的正是先民们对吉祥平安生活美好的希望和追求。

召南

鹊巢

维鹊有巢^①，维鸠居之^②。之子于归，百两御之^③。

维鹊有巢，维鸠方之^④。之子于归，百两将之^⑤。

维鹊有巢，维鸠盈之^⑥。之子于归，百两成之^⑦。

【注释】

①鹊：喜鹊。有巢：比兴男子已造家室。②鸠：斑鸠，今名布谷鸟，这种鸟自己不筑巢，而是住在喜鹊的巢里。③百：虚数，指数量多。两：同“辆”。御（yà）：同“迓”，迎接。④方：占据。⑤将（jiāng）：护送。⑥盈：满。⑦成：结婚礼成。

【赏析】

本诗以鸠居鹊巢起兴描写婚礼。喜鹊喜欢筑巢，斑鸠要来同住，这是两种鸟的天性。作者的意思是姑娘出嫁住进夫家，这种男娶女嫁就如鸠居鹊巢一般，是自然属性，也是人的天性，是值得恭祝和庆贺的。“鸠占鹊巢”现在通常是用来比喻强占别人的住屋或占据别人的位置，含有贬义，但在古时，鸠居鹊巢却并非贬义。

鸠就是斑鸠，也即布谷鸟。布谷鸟是吉祥鸟，《诗经·曹风》里就有描写布谷鸟（斑鸠）仁慈、无私的篇章。这首诗中，女子嫁人，入住到男家，这是女子的心愿，更是男子乐求之事，他当然不会抱怨女子抢占了自己的家。

诗的第二章和第三章起句“维鹊有巢，维鸠方之”，“维鹊有巢，维鸠盈之”都以鸠居鹊巢作比，内容上与第一章“维鹊居之”相较，“方之”、“盈之”含有递进关系。“方”，是比并而住，“盈”，是已经住满。这种递进的变化自然是加进了作者的臆想和祝愿。“居之”是刚婚娶接进家门之意，“方之”是一枕同眠亲亲密密感情加深之意，而“盈之”则是作者想象小鸟生出一窝窝，夫妻两人的孩子已经



成群了。

清代学者方玉润认为，《鹊巢》一诗抒写他人成家之事，用斑鸠来比喻新嫁娘，是因为斑鸠性情温和而产子很多，是好妻子的代名。古时大凡男子迎娶妻子，周围人都会祝福她多生子女。这首诗以鸠与鹊的同巢比喻男女婚配，实是再切当不过。

男人娶妻，无论对社会还是对家族、对个人，都是件大事，因而自古以来人们对婚礼都给予相当的重视。诗中这场婚礼举办得十分隆重，“子之于归”，点明这名女子出嫁的主题。“百两御之”，是婚礼的开端，这是新郎家来接亲，车辆来了很多；“百两将之”，接到新娘之后，人群车辆热热闹闹簇拥着婚车回男方家；“百两成之”，大家护着新娘到了男方家，举行了众人欢聚瞩目、热烈盛大的婚礼，礼毕而婚即成。

虽仅是“御”、“将”、“成”三个字的递进变换，却将成婚的整个过程烘托得热烈而隆重，让读者感同身受，如处其中。“御之”指迎接她，“将之”迎来她而回还，“成之”指成全，引申为护送成婚。这位姑娘的婚礼了不起，百辆的车和众多的人来接、来送、来保护她成婚。从字面来看，这样盛大的迎送婚娶，其主人一定是贵族。

不过，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古人以斑鸠的温和多子来比喻妇人之德，成婚的二人，一个是勤恳良厚如喜鹊的君子，一个是温善德馨如布谷的淑女，真是人世间的最好配偶。也正因为如此，这场婚姻才赢得人们的关注和钦羡，才使得众多的车辆和人群来恭迎、护送和热烈祝贺。

喜鹊是世上最爱助人的鸟，七月七日鹊桥会，喜鹊以身体搭建起连接织女和牛郎的天河之桥，它们是在牺牲身体为爱奉献。鹊巢，恐怕是人间最美好的爱巢了。



采蘩

于以采蘩^①? 于沼于沚^②。于以用之? 公侯之事^③。

于以采蘩? 于涧之中^④。于以用之? 公侯之宫^⑤。

被之僮僮^⑥，夙夜在公^⑦。被之祁祁^⑧，薄言还归。

【注释】

①于以：问词，往哪儿去。蘩（fán）：白蒿。叶片形状很像艾叶，根茎可食，古代常用来祭祀。②沼：水池。沚（zhǐ）：水中小洲。③事：此指祭祀。④涧：山夹水曰涧。⑤宫：宗庙，代指祭典。⑥被（bì）：通“髢”，取他人之发编结披戴的发饰，相当于今天的假发。僮（tóng）僮：很多的样子。⑦夙：早。⑧祁（qí）祁：首饰繁多的样子。



【赏析】

《采繁》是一首描述采白蒿的劳动者辛苦劳动的诗歌。这首诗自始至终都透露出一种悲凉的感情。

“于以采繁？于沼于沚。于以用之？公侯之事。”《采繁》开篇就直接描述了一群忙于“采繁”的女宫辛苦工作的样子。《毛诗序》里曾经这样描述人们的采繁：“采繁，夫人不失职也。夫人可以奉祭祀，则不失职矣。”由此可见，人们采繁的原因是为了祭祀。在古代，贵族们经常要进行祭祀活动，而为了保证各种各样的祭祀能够华丽地完成，就需要许多采摘、洗煮白蒿的劳作。这些劳作自然不是由贵族们去做的，而是由那些因连坐之罪而成为供人“役使”的“女宫”们来完成的。

这些宫人没日没夜地奔走于池沼和山涧之间，为了给贵族们采集足够的、祭祀所需要的白蒿。当她们采集白蒿达到一定的数量之后，就会急匆匆地把这些新鲜的白蒿送到“公侯之宫”。

这首诗的主人公就是这样一位忙碌的女宫，她“夙夜在公”地忙碌在“公侯之宫”，为了能够在祭祀场所守候侍奉贵族们完成祭祀，每天都要到野外的山涧之间去采摘白蒿。

诗中的语言十分平和，只采用简单的一问一答的方式来进行表述。问句和答句都是非常简单的句子。例如：

问：“哪里采的白蒿？”

答：“水洲中、池塘边。”

问：“采来做什么？”

答：“公侯之家祭祀用。”

回答得如此简短，并不是因为女宫不善言辞，而是因为她们太忙碌了，以至于没有时间去回答提问者的问题。所以提问者只能在女宫们往来于公侯之宫的途中提出问题，女宫们往往是简短的回答一句之后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万般无奈的提问者只能在女宫们的背后对着空旷的大路询问下一个问题，而女宫们的答案则在山谷间回荡，仿佛那原本就是自然之音一样。

“于以采繁？于涧之中。于以用之？公侯之宫。”这首诗的第二节内容继续了第一节的一问一答，这样的复叠方式，更加让人感受到了女宫们的忙碌，同时女宫们的回答也混合着池沼、山涧的声音，和女宫们的脚步声一起传到了人们的耳中。

“被之僮僮，夙夜在公。被之祁祁，薄言还归。”第三节的内容初看之时，似乎与前两节的风格完全不同，忙碌的采摘白蒿的场景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忙碌的宗庙供祭。《周礼》中就有着这样的记载，女宫必须在祭祀前三日开始，每天都住在宫中，以便能够一直从事洗涤祭器、蒸煮“粢盛（盛在祭器内的谷物）”等杂务。

因为要参与准备的是庄重的祭祀，所以每个女宫都穿着十分讲究的盛装，梳着一丝不苟的发髻，戴着光洁黑亮的发饰。但是她们的工作实在是太忙碌了，所以光鲜的外貌并不能维持很长的时间。很快，她们的头发就乱了，妆容也黯淡了，就这样，劳累得无暇自顾的女宫们在辛苦了一天之后，只能曳着松散的发辫行走在回家路上。

由此可见，第三节不但没有和前文脱节，反而升华了这篇诗歌，让人仿佛听到了女宫们的喟叹之声。

短短的三行文字，描述了一些每日千辛万苦到野外采白蒿，但是自己所做的一切却只是在为他人做嫁衣的可怜女子。从诗行间那淡淡的语气中，似乎可以体会到那些女宫的哀怨。

《采繁》的诗文读来酸涩悲凉，它记录着女宫们供人驱使的身不由己和辛酸。她们付出辛劳，却没有得到任何的幸福，她们被迫为贵族们采集白蒿的痛苦和压抑，通过本诗完整地表现了出来。



采蘋①

于以采蘋，南涧之滨。于以采藻^②，于彼行潦^③。
于以盛之，维筐及筥^④。于以湘之^⑤，维锜及釜^⑥。
于以奠之^⑦，宗室牖下^⑧。谁其尸之^⑨，有齐季女^⑩。

【注释】

①蘋：多年生水草。②藻：水藻。③行潦（háng lǎo）：沟中积水。④筥（jǔ）：圆形的筐。⑤湘：烹、煮。⑥锜（qí）：三足锅。釜（fǔ）：炊具。⑦奠：放置。⑧宗室：宗庙、祠堂。牖（yǒu）：天窗。⑨尸：主持祭祀。⑩齐（zhāi）：通“斋”，恭敬。季：少、小。

【赏析】

《采蘋》是一篇简单纯挚的诗歌，它通过描写一位士族少女在祭祀中所表现出来的种种礼仪和美德，展现了初期礼制社会的风貌。这首诗在格式上和《采蘩》非常相似，而且它的内容也和祭祀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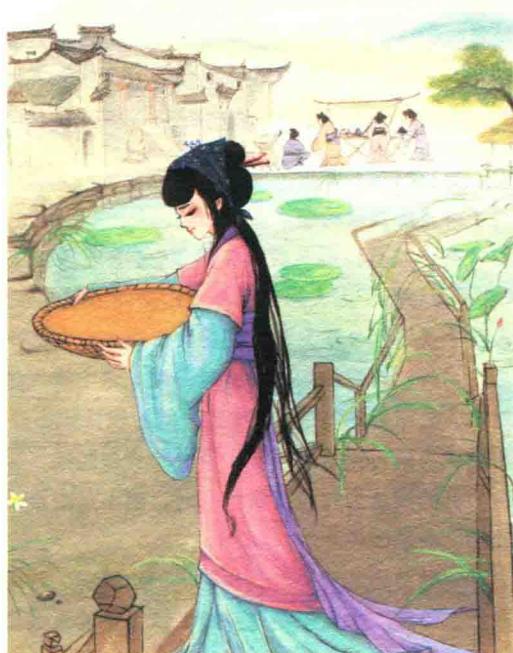
祭祀是商周时代的大事，在人们的生活中，大小事宜都要进行祭祀，女子出嫁这样的大事情就更不用说。所以在古代，贵族之女在出嫁之前，一定要到宗庙去祭祀祖先。祭祀的目的是为了让待嫁的少女学会婚后的礼仪。为了祭祀能够顺利进行，人们要做大量的准备工作，奴隶们主要负责采办祭品、整治祭具、设置祭坛，《采蘋》所描述的就是这样一个忙碌准备的过程。普通的祭品和繁琐的礼仪之中，饱含着众人的寄托和希冀。在先民心中，祭祀是一场无比虔诚、圣洁、庄重的活动。

在这首诗中，诗人用细致的笔墨，将祭品、祭器、祭地、祭人一一展现出来，将这项繁重枯燥的工作描绘得生动而形象。《采蘋》全诗共有三节，每节都有四句，都是采用两问两答的方式来进行叙述。第一节，诗人点出了采蘋菜、采水藻的地点；第二节，点出盛放、烹煮祭品的器皿；最后一节，诗人写出了祭地和主祭之人。

关于《采蘋》的主旨，历史上存在很多种看法。毛传云：“古之将嫁女者，必先礼之于宗室，牲用鱼，芼之以蘋藻。”可见“蘋”是祭祀用品。明代的何楷在《诗经世本古义》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认为《采蘋》中提到的“季女”就是《左传·襄公二十八年》中的“季兰”，也就是周武王的元妃邑姜，这首诗其实就是在赞美邑姜。而现在的学者们则认为这首诗描写了为祭祀奔走的女奴们的辛劳。

其实，在阅读这首诗时，就诗论诗反而会比较恰当，所以唐代孔颖达将《采蘋》的场景设定成贵族待嫁少女在行“教成之祭”，这种观点自有其可取之处。

全诗有五个用“于以”开头的问句，来展开提问，节奏迅捷奔放，气势雄伟，五个“于以”的具





体含意又不完全雷同，连绵起伏，摇曳多姿。吴闿生在《诗意图通》中这样评价这五个“于以”：“五用‘于以’字，有‘群山万壑赴荆门’之势。”这样的问句，充分引出了女主人公的辛劳和尽职尽责。全诗情感交融，毫无阻滞突兀之感，将“季女”的守礼制、循法度通过层层递进的方式表现出来，将她的能干、虔诚一步一步推向了高潮。

《采蘋》的另一个特点就是，这篇诗文中没有一个华美的形容词，它在叙述事情时是不加任何修饰的。也正是这样平常的语言，使一位采蘋、烹煮、设祭、平静中蕴含着快乐和憧憬的少女形象跃然纸上。“谁其尸之，有齐季女”，最后这一句轻微的赞叹，更是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季女的美好形象就这样浮现在了我们的眼前。

全诗语言简洁平实，于情中叙事，于事中抒情，问答轻松明快，饱含着一种奔放单纯的少女之情，正像戴君恩在《读风臆评》中所说：“万壑飞流间，突然一注。”这场关于少女祭祀的描写既庄重又不失真挚、简诚而不失虔敬，“季女”的感情和她虔诚有礼的形象全都在诗中表现了出来。

行露

厌浥行露^①，岂不夙夜，谓行多露^②。

谁谓雀无角^③，何以穿我屋，谁谓女无家^④，何以速我狱^⑤？虽速我狱，室家不足^⑥！

谁谓鼠无牙，何以穿我墉^⑦，谁谓女无家，何以速我讼^⑧？虽速我讼，亦不女从！

【注释】

①厌浥(yì)：沾湿。行：道路。②谓：同“畏”，意指害怕露浓。③角：鸟嘴。④女：同“汝”，你。无家：没有成家。⑤速：招致。狱：诉讼，打官司。⑥室家不足：要求成婚的理由不充分。⑦墉(yōng)：墙。⑧讼：诉讼。

【赏析】

这首诗很有意思。它像是一组誓言，又像是一篇讨伐词，还像是一纸辩护词。更有意思的是，一首小诗竟然聚讼纷纭，多方争执。

关于这首诗的主旨争议颇多。《毛诗序》认为是用于昭示强暴之男不能侵凌贞女。后世又有诸如“女子许嫁后，因夫家办礼不备拒婚而引起的争讼”，以及“贫士为避嫌而拒绝成婚”等多种解释。今人高亨《诗经今注》则认为是女子嫌丈夫家贫不肯回家，因而被丈夫告于官府。种种说法不一而足。

另外，对诗的内容也存有争议。诗中语气温急促，措辞激烈，又带有“狱”、“讼”字样，因此后人对主人公所处的境地、事实发生的阶段认识不一，莫衷一是。有的认为因女子悔婚已被投诉抓入监狱；有的认为被告到官府是实，但并非身被监禁，只是发生婚姻纠葛而诉诸于官裁断，就如现今的民事纠纷；有的则认为并没有告到官府，也不是由谁听讼，只是自行处理婚姻纠葛，诗中的“速我狱”、“速我讼”只是假设之辞。

对这首诗的完整性，也有人提出质疑。诗的首章与次章，意义相去甚远，似乎没有什么联系，因而产生争议。宋人王柏《诗疑》认为是前人编辑“诗三百”时将其他诗的断章误添入此诗。今人也认



为首章较为隐晦难懂，与二、三章内容隔离，连在一起解析无法相容，存在它诗误入的可能。有观点认为，可以根据清张澍的《读诗钞说》将首章理解为女子表示自己心意决绝，而接下来的两章是假设的说法，不一定真的“讼”于官府，这种说法也能解释得通。

对主人公的身份更存在有趣的争执。有人认为这首诗是女子本人反对逼婚而进行驳斥；有人认为是女子的父亲对以讼官逼娶其女的强横男人的答复；还有的认为是男女婚辩，一个要以法来断姻缘，一个要以礼来结夫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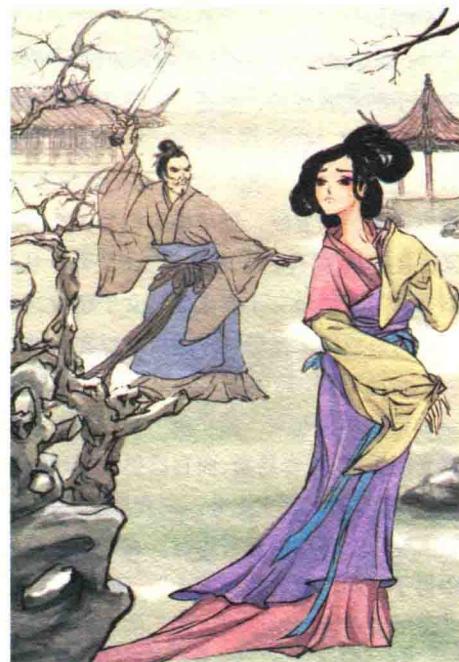
在此，不妨依照诗的二、三章来比对，看一看主人公的不同将导致诗歌内容发生怎样的变换：

按照这首诗是女子本人反对逼婚而进行驳斥的说法，二、三章的大意是：谁说麻雀没有嘴，不然怎么啄穿我的房？谁说你没娶妻，为什么害得我入牢房？即便你害我入牢房，你也休想把我娶！谁说老鼠没牙齿，怎么就打通了我家的墙壁？谁说你还未娶老婆，为什么要害我吃官司？即便你陷我吃官司，我也不嫁给你！

按照女子父亲对以讼官逼娶其女的强横男人作出答复的说法，二、三章的大意是：谁说麻雀没有嘴，为什么啄破我房屋？谁说我女儿没成亲，为什么送我在狱中受荼毒？虽然你送我进狱中受荼毒，但强迫我嫁女，是你理不足！谁说老鼠不长牙，为什么打穿我家墙？谁说我女儿没成亲，为什么硬逼我上公堂？虽说你硬逼我上公堂，要我女儿顺从却是妄想！

按照男女婚辩的说法，二、三章的大意是：谁说雀儿没有喙，凭什么进了我的屋？谁说我不懂室家之道，凭什么要把官来告？即使你强行把我告，我也面不改色心不跳！这个社会可是以礼为上，明明是你不守室家礼！谁说老鼠没有牙，凭什么穿透了我的墙？谁说我不懂室家道，凭什么打起官司让我当被告？即使如此，我也不顺从你，这个社会可是唯礼至尊！

这首诗的争议颇多，哪一种说法都有道理，但谁也不能定论，这就增加了诗的可欣赏性，让读者在争论中咀嚼它的滋味，不失为一件好事。



摽有梅^①

摽有梅，其实七兮。求我庶士^②，迨其吉兮^③。

摽有梅，其实三兮。求我庶士，迨其今兮^④。

摽有梅，顷筐塈之^⑤。求我庶士，迨其谓之^⑥。

【注释】

①摽(biào)：坠落。②庶：很多。士：未婚的男子。③迨(dài)：及。吉：好日子。④今：现在。⑤塈(jì)：取。⑥谓：开口说话，告诉。